

2015 宜蘭國際童玩藝術節

宜蘭縣中小學師生「童玩護照」辦理計畫

1. 辦理資格：(1)國小一年級至國中三年級(含應屆畢業生)。
(2)學校老師及相關工作人員。
2. 辦理方式：由各校負責人收齊費用、報名表、照片(電子檔可)、相關證明文件由學校統一開立在校證明清單後寄回本局，護照完成後掛號郵寄予各校負責人。
3. 辦理費用：縣內學生護照為新台幣 200 元整，縣民護照新台幣 300 元整，非縣籍預售成人新台幣 500 元整，預售非縣籍學生 300 元整，其他規定依主辦單位票務辦法辦理。
4. 辦理日期：學校團體報名：自 5 月 20 起至 6 月 12 日止。
5. 聯絡人/電話：林雨潔小姐/03-9322440 分機 317。
7. 報名表格：

姓名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照片浮貼
出生年月日	年 月 日	聯絡電話		
身分證字號				
戶籍地址				
請勾選辦理種類及費用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縣籍一般 300 元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縣籍學生 200 元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縣籍一般 500 元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縣籍學生 300 元		

註：辦理者請繳交 2 吋照片乙張或照片電子檔，請註明班級、姓名。